

关于银行函证业务受理的公告

根据财政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银行函证业务的相关规定，现对我行函证业务受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询证函集中办理方式

- 1、我行目前仅可通过纸质询证函办理函证业务。
- 2、我行纸质询证函业务由总行及一级分行函证服务团队集中处理。
- 3、我行函证服务团队接受境内会计师事务所邮寄询证函、跟函方式询证函。

二、集中受理要求

- 1、我行函证服务团队接受《银行函证工作操作指引》（以下简称“《指引》”）规定的银行询证函标准格式（格式一或格式二），我行将以系统自动生成的询证函标准格式（格式二）回函。受理函证事项为符合《指引》要求的 1-14 项及附表。
- 2、会计师事务所应按照《指引》要求填写标准格式的银行询证函，对于回函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地址、询证函手续费扣款账号等应填写完整，不得空白；一份询证函应只列示一个函证基准日。询证函的预留签章处应由**被审计单位**加盖**银行有效预留印鉴**，涉及多页情况下应加盖**骑缝章**，**骑缝章**应使用在预留签章处加盖的相同的单位印章或公章。
- 3、**被审计单位**应在预留签章处填写日期。银行将以该日期为基准日确认预留印鉴有效性。
- 4、会计师事务所应明确需函证的项目，对于无需函证的项目或具体栏位，应将该项目或具体栏位的表格用斜线划掉。其中，对于银行询证函（格式

二），会计师事务所应填写供银行识别函证范围的所需信息，如询证项目所涉及的银行账号、“注销的银行存款账户”拟查询的期间等。

5、会计师事务所如采用跟函方式，跟函人员信息应填写在询证函“联系人”信息中。跟函人员应向函证服务团队提供经授权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印章的介绍信，以及携带身份证件原件进行办理。跟函人员应为“联系人”本人，特殊情况需要变更“联系人”的，应在介绍信中予以注明。

6、函证服务团队如遇询证函不符合规定的情形将酌情予以退回，包括但不限于：填写不符合规范要求、印鉴不符、未能成功缴费、信息有误或缺失、其他无法正常回函等情况。

三、 函证范围和回函用章

我行函证服务团队将根据银行询证函抬头所列示的机构，查询被审计单位在该机构办理的业务信息并据此回函。集中处理的纸质询证函加盖集中处理网点的回函用章，及对应函证服务团队经办、复核人员的签章。

四、 收费标准

业务收费标准以我行官网最新公示的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服务价格目录为准。

官网路径：<http://www.smbc.co.jp/global/network/china/index.html>

温馨提示：我行不接受现金方式缴费。

五、 集中处理服务团队联系方式

函证业务受理及咨询详见以下《函证集中处理服务团队信息表》。会计师事务所请根据此表查找被审计单位开户行所对应的服务团队，将银行询证函邮寄至相关联系地址。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五 08：30-17：30，节假日除外

函证集中处理服务团队信息表

开户行	集中处理 网点及部门	联系方式	业务联系电话	投诉电话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浦西支行/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上海总行 营业管理部存款业务部	中国上海市长宁区通协路269号建滔商业广场5号楼9楼	021-38609000*8434	021-38609644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杭州分行 融资存款业务部	杭州市拱墅区武林街道延安路385号杭州嘉里中心2幢5楼	0571-28891111*1322	0571-28891111*1300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常熟支行/昆山支行	苏州分行 存款业务部	苏州市高新区狮山路28号 苏州高新国际商务广场12楼	0512-66066500*2283	0512-66066500*2409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广州分行 业务1部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8号 国际金融广场12楼	020-38191620	020-38191622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北京分行 业务部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号 嘉里中心北楼1601室	010-59204574	010-59204506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天津分行 业务操作部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9号津汇广场2座12楼	022-23306677	022-23306677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沈阳分行 业务部	中国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号市府恒隆广场1座1606室	024-31287000	024-31287000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深圳分行 业务部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T2座23楼	0755-23830930	0755-23830859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重庆分行 业务部	重庆市江北区庆云路1号 国金中心T1办公楼20楼单元1及15-18	023-88125326	023-88125341
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大连分行 业务管理部	大连市西岗区中山路147号大连申贸大厦4楼-A	0411-39058500*8576	0411-39058500*8585

※若您在海外或港澳台地区，请在号码前加拨中国地区码+86。

※如有任何疑问，请与我行客户经理联系。